

#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西洲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水南安置区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广州广建滨东片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0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	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定）标办法（通过制评审法） .....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46
第六章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5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另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1. 2	招标人	名称: <u>广州广建滨东片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银政大厦 5 楼</u> 联系人: <u>刘工</u> 联系电话: <u>020-83868988</u>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685 号（阁屏商务大厦）8 楼 808 室</u> 联系人: <u>邝工</u> 电话: <u>020-37608020/15989167596</u>
1. 1. 4	项目名称	<u>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西洲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南安置区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u>
1. 1. 5	建设地点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及合同约定条款
1. 3. 2	计划工期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及合同约定条款
1. 3. 3	质量标准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及合同约定条款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u>见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u>
1. 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补偿标准: /
1. 9. 1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u>自行踏勘。投标人自行实地了解、勘察现场情况, 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 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 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中标后不得以对现场不熟悉而提出增加费用。</u>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踏勘集中地点: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另行通知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 11. 1	招标人规定由分包人承担的工作	无
1. 11. 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进行分包, 分包需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1. 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补充公告、 <u>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u>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u>时间: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提出。</u> <u>形式: 投标人疑问通过网上提交。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 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进入“我的投标”专区→进入“招标答疑”选项→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新增提问”→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章》。</u>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u>投标人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 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投标截止时间。</u>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答疑纪要或澄清的时间	<u>招标文件澄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发出即视作收到, 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 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u>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u>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u>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u>
3.2.4	最高投标限价	<p><u>1. 最高投标限价：47486.28万元[其中：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366.86万元(其中:岩土工程勘察-详细勘察、岩土工程勘察-施工勘察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150元/m, 抽水试验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3500元/个, 波速测试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3500元/个, 土壤氡浓度测试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180元/点), 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951.26万元(含基本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及竣工图编制费等), BIM技术应用费(含设计阶段BIM及施工阶段BIM)为：310.68万元；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为45857.48万元。]</u></p> <p><u>注：①投标时投标人除填报投标价外，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部分需填报投标下浮率，勘察费按报价表单独报价（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投标报价总价或勘察费投标报价或设计费投标报价或BIM技术应用费或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超过上述相应最高投标限价的均为无效标。</u></p> <p><u>②设计投标经济补偿：本工程不设投标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包括但不限于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设计方案，初步设计的设计费用等）；</u></p> <p><u>③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限额投资。工程变更需经过招标人审定后方可实施。</u></p>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u>投标报价由勘察费报价、设计费报价与建安费报价组成，投标人自行报价。</u></p> <p><u>1、设计部分投标报价的要求：</u></p> <p><u>设计费用参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计算，设计费投标报价由投标人自行填报。设计投标报价作为结算的依据，详见合同协议书，最终结算以有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u></p> <p><u>2、勘察费（岩土勘察、详勘钻孔、土壤氡检测、剪切波速、抽</u></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u>水试验)用参照国家有关收费标准计算，在合同实施期间工程勘察费(岩土勘察、详勘钻孔、土壤氡检测、剪切波速、抽水试验)按实际完成工作量调整，勘察部分的投标单价作为结算的依据，最终结算以有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u></p> <p><u>3、BIM 技术应用费(含设计阶段 BIM 及施工阶段 BIM)：投标报价不得高于 BIM 技术应用费(含设计阶段 BIM 及施工阶段 BIM)最高投标限价，由投标人自行填报。最终结算以有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u></p> <p><u>4、施工部分投标报价的要求：</u></p> <p><u>(1) 建安工程费用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企业自身情况填报投标下浮率，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施工的投标下浮率及施工合同的计价方式(详见具体签订的施工合同为准)作为签订结算的依据，最终结算以有关部门审定结果为准。</u></p> <p><u>4、本项目投标报价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u></p>
3.3.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p>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u>/</u> 。
3.5.5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u>/</u>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u>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u></p> <p><u>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u></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u>书可由联合体牵头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牵头方名称）]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单位”、“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方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u>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1、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2、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如有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分别密封在不透明的密封袋并作以下标记： <u>(1) 招标人名称；(2)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西洲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南安置区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3) 投标人名称；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u>
4.2.1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202</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 具体时间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u>      </u> 开标室公开开标。 <b>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b> ，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时间： <u>2024</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至 <u>2024</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具体时间、地点可以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中输入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进行查询。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5.2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p> <p>(4) 解密完成后，进行唱标，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项目负责人(可兼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e 投标总价（含勘察费报价、设计费报价、BIM 技术应用费报价、建安工程费报价）；f 工期；g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p> <p>(5)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p> <p>(6)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8)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u>其投标。</u></p> <p><u>(9)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u></p> <p><u>(10) 开标结束。</u></p>
5.3	开标异议	<p><u>5.3.1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u></p> <p><u>5.3.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u></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u>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
6.2.1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评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进入定标阶段。</p>
	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p>评标办法：通过制评审法</p> <p>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合格的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名的，则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p> <p>定标办法：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记名投票+撰写评语）</p> <p>具体要求详见 第三章 评标及定标办法</p>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进入定标阶段。</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p>公示媒介: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u></p> <p>公示期限: <u>3日(最后一天为工作日)</u></p> <p><u>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u></p>
7.4.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 <u>按合同约定</u></p> <p>履约担保的金额: <u>中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为中标价款的10%(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交),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u></p> <p>担保期限是从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履约保函到期但本项目尚未竣工验收的,无论何种原因,投标人承诺无条件续保,如履约保函到期不提供续保则承担一般违约责任)</p>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p>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p> <p>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p>	
9.2	施工保修期限: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9.3	<p>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勘察、包设计、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包深化设计;包设计阶段及施工阶段建筑信息模型的建立、装配式建筑技术应用等、包报批工作(含验线册)、包BIM智能报批、包施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承包人间协调管理、综合单价包干、包项目措施(含不可计量项目措施费包干);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五通一平、包通水、包通电、包通燃气、包通讯、包移交、包结算、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白蚁防治、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包保修等;项目在施工阶段,因工程实施环境变化等因素引起的设计及施工调整、设计和施工最终造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工程变更需经过建设单位审定后方可实施。</p>	
9.4	项目的监理、第三方检测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节能评估服务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9.5		<p>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p> <p>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p> <p>1) “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p> <p>2) “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p> <p>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p>
9.6	结算方式	<p>具体以签订的施工合同为准，结算严格控制在经审定的概算（或预算）内，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核结果为准。</p>
9.7		<p>本项目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由中标人采用清单模式编制施工图预算作为概算建安工程费，经第三方咨询机构审定概算并经有权审核的部门审批通过后，按合同约定的方法执行，得出合同价格清单，以此合同价格清单作为进度款支付和结算的依据。施工费结算原则以合同约定为准。施工图审查备案完成后，原则上不允许中标人提出设计变更。因中标人原因（包括错、漏、碰等设计失误）产生的设计变更，所增加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施工图即使通过审查备案，但如未达到国家、地方的行业标准、规范等及招标人需求任务书规定标准和深度，招标人要求完善的，属于设计失误（由招标人牵头认定是否设计失误），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费用。</p>
9.8		<p>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广州市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规则》（穗招代理协〔2017〕）中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下浮 30%后再下浮 3%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p>
10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p> <p>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证明文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加盖电子印章。招标文件所附格式要求盖章处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盖章处需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2、现场提交备用资料</p> <p>(1)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为储存介质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1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备用光盘或 U 盘应密封在密封袋中，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及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4.1.2。</p> <p>(2) 现场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投标文件不得加密。光盘或 U 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光盘或 U 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现场提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p> <p>3、补救方案</p> <p>(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为准。</p> <p>(2) 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备用光盘或 U 盘，并按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进行工程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本项目不设设计方案成果补偿。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招标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注：招标人应在招标人要求中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系统→进入“我的投标”专区→进入“招标答疑”选项→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新增提问”→提出问题(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2.2.2 **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发布，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 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2.2.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勘察设计施工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三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如招标文件没有格式规定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3.1.1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封面
- 2、目录
- 3、投标承诺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 4、资格审查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投标文件为委托代理人签署应同时附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即可）；
  - 2)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出具）；
  - 3)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出具）；
  - 4) 建筑施工企业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 5) 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电子证书扫描件（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 6) 设计负责人的注册建筑师证书扫描件（注：打印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后，在个人签名处手

写本人签名。) (若为联合体投标, 由承担设计任务方提供) ;

7) 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扫描件; (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

8) 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持有在有效期内的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 (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

9)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扫描件(按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派专职安全员)。项目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

10) 投标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的《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

11)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 格式按招标公告附件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12) 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 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设计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企业信息库内的信息, 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 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

13)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 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4)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本项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按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5、技术标投标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6、参与编制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人员名单(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7、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8、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9、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见投标文件格式)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 3.1.2 经济标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经济标投标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2、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见投标文件格式);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 3.1.3 定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联合体各方)的企业单位介绍;

- 2、价格因素文件；
- 2、方案因素文件（投标人自行编写，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工程实施方案、设计方案等）；
- 3、资信情况文件（包括：业绩、获奖情况等）；
- 4、拟投入团队情况（包括：施工团队、设计团队及勘察团队）；
-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1 招标人按照招标需求制定最高投标限价，有 2 个含义：①最高投标限价总价；②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BIM 技术应用费最高投标限价、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清单中列出的费用项目予以报价。其中，投标人投标总报价或勘察费投标报价或设计费投标报价或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超过上述相应最高投标限价的均为无效标。

3.2.4.2 每一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未填报单价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3.2.4.3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包括勘察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投标报价、BIM 技术应用费投标报价和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5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的招标范围内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全部勘察、设计、施工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3.2.4.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12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应包含按照招标公告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所有资料。

3.5.2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招标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可由联合体牵头方出具（其中“单位”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牵头方名称）】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签字或盖章；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声明企业”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方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或 U 盘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备用光盘或 U 盘的，或投标人递交的备用光盘或 U 盘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未在密封处盖章的，或投标人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仅限于非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或 U 盘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封存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为准。

4.2.4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4.3.4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5.2.2 开标由招标人或委托招标代理单位主持。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加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5.2.3 开标细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3 开标异议

5.3.1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电子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5.3.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 6. 评(定)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定标委员会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依规组建，人数为5人或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成员于约定时间到达定标室参加由招标人组织的定标会。

## 6.3 评（定）标原则

本项目评（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评标法。评标办法采用通过制评审法，定标办法采用直接投票决定标法。评标、定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4 评标

6.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定）标办法”中评标阶段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评审的情况编写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 6.5 定标

6.5.1 招标人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完成定标工作。

6.5.2 定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定）标办法”中定标阶段规定的方法、定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定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定标因素和标准，不作为定标依据。

6.5.3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评审情况确定中标人后，撰写及签署定标报告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定标报告。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定标方式方法根据第三章“评（定）标办法”执行。

7.1.2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重新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1.3 定标后出现中标人不符合法定情形的，招标人可从其他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7.2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7.2.2 在产生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电子文件（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7.2.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通知

7.3.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自行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下载中标通知书，同时招标人将中标结果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发布。中标人须对其投标文件真实性负责，并准备投标文件涉及的所有原件待查，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或原件不齐或与原件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颁发，并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招标人接受的国内商业银行开具。履约担保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主办方的名义提交。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

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评标应急预案

11.1 在评标过程中，当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通用型开评标系统发生评审故障时，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可解除评审故障，则继续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则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采用手动评审，提交包含已完成电子评审成果在内的纸质评标报告。评审故障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认定为准。当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系统维护人员在评标室告知评标委员会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后，评

标委员会即可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启动手动评审。

11.2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无论遇到任何系统异常或故障，评标委员会均应出具评标报告。

## **12. 其他**

12.1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所有资料，若存在虚假材料，一经发现或被投诉，经确认属实后，招标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上报给相关主管部门予以通报。

12.2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仅供参考，具体按交易中心系统导出为准）

###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项目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投标总报价(元)	建安工程费报价(元)	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	勘察费报价(元)	设计费报价(元)	BIM技术应用费(含设计阶段BIM及施工阶段BIM)(元)

招标代理:

招标人代表:

交易中心见证人: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 第三章 评（定）标办法（通过制评审法）

#### 评（定）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	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2.1.2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详见附表二《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2.1.3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详见附表三《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		初步评审标准	通过制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进入定标阶段。
4	定标	定标办法：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定性评审），具体详见本章第4点要求。	

# 1. 评（定）标方法

本次评标及定标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分为评标委员会与定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定标委员会负责对通过评标阶段的入围候选人进行定标投票并按得票数决定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评标细则

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3.1.1 资格审查

3.1.1.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资格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评委共同认定后，其投标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评委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1.1.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 3 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3.1.1.3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3.1.2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评审

3.1.2.1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中全部满足列于本办法附表二《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

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1.2.2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 3.1.3 经济标投标文件评审

3.1.3.1 经济标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中全部满足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1.3.2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 (2) 如果下浮率与投标书报价不相符时，以报价为准修正下浮率；
- (3) 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 (4) 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 (5)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 (6)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 (7)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 (8)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 (9)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3 评标结果

3.3.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进入定标阶段，按统一信用代码（联合体投标人，则以主办方为准）后四位大小（字母当作0）排位向招标人推荐不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递交资格审查报告及评标报告。

3.3.2 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4. 定标

4.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须公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招标人须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1)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5人或以上单数。成员可由招标人工作人员担任，也可由招标人邀请外单位人员担任，除招标人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定标委员会成员外，定标委员会成员需具备相应专业能力。

(2) 招标人应当组建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4.2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定标会议，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在投标人须知的时间和地点完成定标工作。

4.3 定标规则及程序

4.3.1 本项目采用“记名投票+撰写评语”的定标办法，定标委员会应根据评审因素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各项能力进行定性评审，撰写评语，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推荐中标人；

4.3.2 定标工作开始后，由定标委员会组长发放选票，定标委员会参考定标因素或其他进行投票排名，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

4.3.3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与定标文件。

4.3.4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的相对标准按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1、价格因素；

2、方案因素；

3、资信情况；

4、团队因素；

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具体评价标准详见附表十：《定标因素表》。

4.3.5 投票规则：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行综合比较后，进行一轮一次性票决并排序，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将推荐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中标人时，票数相同的再进行附加的一次性票决，直至决出中标人。

4.3.6 定标委员会对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各定标因素进行撰写评语。

4.3.7 定标委员会中的各定标委员应独立投票，可以弃权，当弃权票数达到定标委员会人数50%或以上时，本次定标会无效，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4.3.8 定标委员会组长根据选票情况向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4.3.9 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

4.4 因质疑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定标，但不被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5. 评标、定标表格

详见附件。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企业资质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香港企业提供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2	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必须是联合体中对应分工成员的正式员工，并且不得兼任。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适用于联合体投标人，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	按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二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3	拟派主要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2、项目负责人的业绩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3、设计负责人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建筑师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注：打印建筑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上传）。 4、技术负责人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5、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扫描件。	
4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联合体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为普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香港企业提供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扫描件。	

	通合伙企业形式的设计事务所的，需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香港企业的，需持有在香港进行商业登记的证明文书。		
6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投标人声明（一）、投标人声明（二）、投标人声明（三）、投标人声明（四）	
7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一）、投标人声明（二）、投标人声明（三）、投标人声明（四）	
8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9	<u>资格审查前，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设计负责人须是本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企业信息库内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企业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u>	<u>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内的企业和人员信息</u>	
结论	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评委签名：日期：

附表二：

##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与投标登记时一致；							
2	技术投标书中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技术投标书中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格式一、格式三、格式四、格式六、格式七），没有出现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5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本项目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不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1. 每一项目符合有效的记“○”，无效的记“×”。  
2.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有效性审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三：

### 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的；					
2	投标总报价没有高于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总价的，且勘察费报价没有高于勘察费投标最高限价的，且工程设计费报价没有高于工程设计费投标最高限价的，且BIM技术应用费报价没有高于BIM技术应用费最高投标现价的，且建安工程费报价没有高于建安工程费投标最高限价的。					
3	建安工程费报价没有低于企业成本（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成本警戒价，或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但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不低于成本报价的）；					
4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格式八、格式八-1、格式九），没有出现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5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注：1. 每一项目符合有效的记“○”，无效的记“×”。  
2. 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有效性审查。

评委签名：

#### 附表四：

#### 直接票决定标选票表（定标阶段）

工程名称：

支持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备注

正式投票规则：

- (1) 以上表格用于正式投票，投票时须注明支持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及支持理由。
- (2) 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能支持一家中标候选人。
- (3) 投票结束后，点票人员对投票人数、票数和每票应选方案总数加以核对和统计，作废的选票不得统计，并向定标委员会报告。
- (4) 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投票，自投票开始至最终排名统计结果公布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投票过程，不得透露、协商、改变投票结果，不得使用通信联络工具。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五：

直接票决定标选票汇总表（定标阶段）

工程名称：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得票数
1		
2		
3		
4		
.....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

附表六：

附加直接票决定标选票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个人用表)

工程名称：

支持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票决意见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备注：

1. 本表用于投票出现票数相同的情况。
2. 由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附加投票，票决意见分别为“投票”或“不投票”，各定标委员会成员只有1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名投标人“投票”），票决意见为“投票”的，用“○”表示；票决意见为“不投票”，用“×”表示。

附表七：

附加直接票决定标选票汇总表  
(定标阶段-票数相同时定标委员会汇总用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得票数
1		
2		
3		
4		
.....		

定标委员签名：

日期：

附表八：

定标阶段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评语

项目名称：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评语

评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由定标委员会各成员依据招标文件中列出的各定标因素，给予进入定标环节的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客观实际的评语，并作为投票依据。

## 附表九

### 定标情况汇总表（定标阶段用表）

序号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名称	得票数	是否被推荐为中标人
1			
2			
3			
4			
5			
6			
7			
.....			

定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定标委员会成员须根据每轮的投票结果，得票数最多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附表十：**

## **定标因素表（定标阶段用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定标因素	定标评价的内容
1	价格因素	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分析，结合本项目特点，对报价的合理性及不平衡性进行评审。
2	方案因素	<p><b>设计方案：</b></p> <p>(1) 对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图纸（总体方案、规划布局、建筑立面、建筑平面等）进行评审；</p> <p>(2) 对投标人的项目理解、建筑环境、使用功能、空间造型、交通流线、经济、绿色建筑等因素进行评审。</p> <p><b>设计施工融合措施：</b>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相应的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在项目的设计、施工及保修等过程中，设计方、施工方紧密协作以满足项目的各阶段需求的等。</p> <p><b>施工组织设计方案：</b></p> <p>(1) 总工期及节点工期目标；</p> <p>(2)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质量目标、质量创优目标、服务指标、服务标准、实施的时间地点等）；</p> <p>(3) 施工平面布置和重难点分析及对策；</p> <p>(4) 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控制措施等（包括但不限于进度目标、安全文明施工目标）。</p>
3	资信情况	<p><b>一、企业业绩：</b></p> <p>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过的类似工程业绩进行评审。</p> <p>(1) 类似工程是指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方）承接过中标额大于或等于 30000 万元施工总承包或者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绩。</p> <p>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政府规定招标的项目，非招标项目不用提供）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不能完全体现项目投资额，须提供该业绩业主开具的证明复印件；上述业绩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复印件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视为无效。</p> <p><b>二、企业项目获奖情况</b></p>

		<p>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获得过国家级或省级或市级工程奖项证书，如有则提供，如无则不需提供；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提供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工程类获奖：</p> <p>注：①其中国家级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工程奖项是指由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或安全工程奖项。市级工程奖项是指由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或安全工程奖项。②获奖时间以证书发证时间为准。</p>
4	团队因素	<p>1、对项目负责人从业能力、业绩、获奖等进行评审。</p> <p>2、对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和管理技术人员从业能力、数量配备进行评审。</p> <p>注：除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施工负责人以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之间不得兼任，且须为投标单位在职工（以社保证明为准），所有人员均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最近一个月（即 2024 年 9 月）在本单位（不含子公司）交纳的社保证明文件（社保证明需能反映参保人在该投标单位缴纳社保）。</p>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 一、标准

以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部委颁布的标准、规范、和规程。若施工时期建设主管部门颁布新的规范、标准，则按照新的规范、标准执行。

## 二、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

1.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开工前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备案。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内容有调整的，应当及时报告接受备案的部门。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
- (2) 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
- (3) 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
- (4) 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
- (5) 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2.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3. 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贮存以及台账管理等制度，督促施工单位开展建筑垃圾分类和合法装载，并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报送建筑垃圾处理方案。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 运输建筑垃圾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 (1) 建立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台账；
- (2) 不得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
- (3) 保持运输车辆、船舶等运输工具的行驶记录、卫星定位等电子装置正常使用；
- (4) 运输过程中保持运输工具整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防止遗撒建筑垃圾，不得擅自倾倒、抛撒建筑垃圾；
- (5) 按照建筑垃圾处理方案确定的时间、路线、方式、场所进行运输。建筑垃圾运

输车辆、船舶应当符合相应的载运技术条件。建筑垃圾处置场所为陆域的，不得采用开底式船舶运输建筑垃圾。

5. 工程泥浆应当在施工现场进行脱水固化处理。施工现场不具备条件的，应当采用罐装器具密闭运输至依法设置的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处置。水上工程中依法无需经脱水处理的除外。

6.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下列方式，优先就地就近利用：（1）工程渣土及脱水后的工程泥浆优先用于土方平衡、矿坑修复、环境治理、烧结制品及回填等；（2）工程垃圾、拆除垃圾和装修垃圾优先用于生产再生骨料、再生砖、再生砌块、再生沥青混合料等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具备现场综合利用条件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建筑垃圾现场综合利用。

7.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并执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

### 三、 主要材料设备品牌表推荐品牌（或相当于）《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西洲村城中村改造项目-水南安置区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材料设备品牌表推荐品牌（或相当于）》

序号	名称	推荐品牌(厂商) (3~10家)
<strong>一、土建类</strong>		
1	钢筋	广钢、韶钢、湘钢、粤钢、柳钢、敬业、桂鑫、广金钢、泰都
2	防水材料	东方雨虹、立邦、三棵树、科顺、卓宝、大禹
3	防火门/管井门	华凌安防、东莞中盾、佛山桂安、南粤、精武门、门多多、联塑
4	公共区域照明灯具 (泛光照明及航空障碍灯具除外)	西顿、欧普、三雄极光、佛山照明、雷士
5	开关面板	正泰、梅兰日兰、施耐德、西门子、西蒙电气
6	插座面板	正泰、梅兰日兰、施耐德、西门子、西蒙电气
7	外墙涂料（含外墙腻子）	立邦、三棵树、美涂士、嘉宝莉
8	入户门	重庆美心、王力、精武门、恒润、欧派、涛涛集团、索菲亚
9	电子门锁（如有）	广东坚朗、德施曼、飞利浦、必达、立林科技
10	地面涂料（地坪漆）	美涂士、立邦、三棵树、耐迪斯、巴斯夫
<strong>二、给排水类</strong>		

1	恒压供水设备	青岛三利、上海熊猫、北京威派格、格兰富、上海杜科
2	污水泵（潜污泵）	广州广一、山东双轮、上海熊猫、岭南泵业
3	二次供水泵房设备	赛莱默、杜科、北京威派格、上海熊猫、青岛三利
4	PPR 给水管、PE 给水管、钢网复合管、uPVC 给水管、uPVC 排水管、HDPE 类排水管、排水波纹管、PVC 难燃管/槽	中财、联塑、雄塑、日丰、顾地
5	镀锌钢管	珠江管业、华岐、联塑钢管、华通钢管、穗生管业、荣钢、粤钢牌、富力通、施富
6	薄壁不锈钢管	玫德雅昌、江苏宝地、广州美亚、深圳民乐、金洲牌、双兴、浙江中财、新兴铸管
7	衬塑管	中山华捷、珠江管业、华岐、粤钢牌、富力通、浙江中财、新兴铸管
8	金属线管	天虹、中兴、文兴、珠江、华岐、南粤
9	无缝钢管	番禺振兴、广东振鸿、友发钢管、佳盛业钢管、广日新钢管
10	钢塑复合管（内衬塑）	华捷、华通、南粤、荣钢、华粤、珠江
11	球墨铸铁管	新兴、国铭铸管、永通铸管、北台铸管、金秋铸造
12	阀门类	冠龙、英格兰姆、天津塘沽、高宇阀门、翔云、广州中奇、上海标一、杭州春江
13	母线类	华鹏、许继昌星、贝托巴、白云电器、创亚、辉恒
14	风管部件（包括消音器、静压箱、风阀、风口、百叶、散流器等）	广州泰昌、佛山顺安、广州圣南、南方风机、东莞市顺耀、华野科技、珠海德亚、力天成
15	卡箍、卡箍管件	广东邦达、广州越海、济南玫德（迈克）、广州钢管、山东潍坊、山东莱德
16	消防专用阀门	广州新星、上海冠龙、广州佳福斯、良精阀门、天津塘沽

17	消防喷头、消防箱、消火栓、水泵结合器、灭火器、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防毒面具	广东胜捷、广州新星、白沙、联塑、双龙、恒安、南粤、金枪鱼、广捷
18	消防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电源监控、防火门监控、余压监控）	海湾、泛海三江、北大青鸟、深圳奥瑞娜、深圳泰和安、诺帝菲尔、赋安
19	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系统	泛海三江、北大青鸟、珠海西默电气、赋安
20	气体灭火	广东胜捷消防、广东平安消防、萃联、上海金盾
21	风阀（防火阀）、风口、静压箱、消声器	佛山顺安、广东华野、南方风机、广州加禾、杭上风机、英飞同仁、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康美风、广东振兴
22	风机（通风机、消防排烟风机）	南方风机、浙江上风高科专风、联风达、东莞飞达、广东振兴、科创、康美风
23	消防水泵	广州广一、上海熊猫、山东双轮、白云泵业、东方泵业
24	水表	广州兆基、宁波牌、宁波东海牌、西门子牌、上海熊猫

### 三、门窗幕墙类

1	铝合金型材	兴发铝材、坚美铝型材、广铝铝型材、亚铝铝型材、广西平铝、凤铝
2	中性硅酮结构胶、耐候胶	广州白云牌、成都硅宝、雨虹防水、广州安泰
3	地弹簧	坚朗、多玛、上海“GMT”、合和
4	玻璃（原片）	南玻玻璃、耀皮玻璃、信义玻璃、旗滨玻璃
5	玻璃（深加工）	南玻玻璃、旗滨玻璃、广西远大玻璃、中山瑞科、东莞市银建
6	中空百叶窗	江苏赛迪乐、苏州欧德乐、江苏可瑞爱特、广东希美克、佛山汉狮
7	铝板	高士达铝板、泛铝铝板、欧斯龙铝板、南海铝业、广西平铝

8	五金配件	坚朗、东泰、诺米、顶固、汇泰龙、乐卡、卡贝、永立坚、精武门、合和牌
四	装修类	
1	墙地砖	鹰牌、能强、特地、新中源、蒙娜丽莎、马可波罗、冠珠陶瓷、东鹏陶瓷、美尼美
2	洁具五金	恒洁卫浴、九牧、箭牌、东鹏
3	内墙涂料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嘉宝莉、福田漆、浙江传化、美涂士、亚士漆
五、弱电系统类		
1	出入口控制及电子巡查管理系统设备	大华、立林、捷顺、金万码
2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设备	立林、美控、慧控、汉控
3	可视对讲系统设备	大华、海康威视、霍尼韦尔、立林
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设备	大华、海康威视、霍尼韦尔、立林
5	停车场管理系统设备	捷顺、大华、立林、博思高
6	综合布线系统设备	立林、一舟、清华同方、大唐电信
7	信息网络系统设备	华为、锐捷、华三、立林
8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设备	汉控、立林、合广、爱瑟菲
六、其他		
1	变压器	梅兰日兰、广特电气、明珠电气、海鸿电气
2	高低压成套	正泰、施耐德、澳升、白云电器、创亚、顺德开关厂
3	母线槽	正泰、施耐德、华鹏、许继昌星、贝托巴（广东）电力、白云电器、创亚、辉恒电气
4	开关元器件	正泰、德力西、上联、常熟开关、TYT 泰永长征、西门子、欧姆龙、施耐德
5	电线电缆	广东中宝电缆、明兴电缆、番禺电缆、珠江电缆、广州南洋（南牌）、穗星电缆、新亚光电缆、双利电缆、坚宝电缆
6	线槽桥架	三兴、天来牌、联标、东莞峻兴、联希
7	防火卷帘	华棱、泰昌、广州兴进

8	电梯	广日电梯、奥的斯、日立、三菱、蒂森
9	柴油发电机	上海科泰、广西玉林、瓦格耐、康明斯、潍柴
10	PC 砖	宏宇、国将、立凯、明潭、东鹏
11	透水砖	犀牛、明潭、威达斯、东鹏

#### 四、设计工作内容明细表（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设计内容	备注
1	规划、建筑方案、建筑初设、建筑施工图、报建配合	
2	红线内小市政设计	
3	智能化设计	
4	人防战时设计	
5	幕墙、门窗、栏杆	
6	泛光	
7	标识、车位划线	
8	概算	
9	绿色建筑	
10	海绵城市	
11	BIM 建模咨询	
12	土方平衡、基坑支护	
13	园林（含园林结构、水电）	
14	室内（含二次机电）	
15	专家审查费	
16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17	竣工图编制费	

# 第六章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另册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勘察设计施工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勘察设计施工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格式一：技术标投标书

**技术标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投标总工期		
质量标准		
施工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施工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技术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 名	
委派的设计负责人	姓 名	
法定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 (企业公章)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_\_\_\_\_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企业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单位：\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主办方出具，仅填写主办方单位名称并由主办方盖章即可。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_\_\_\_\_

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结束之日止。\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年龄：\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企业注册号码：\_\_\_\_\_ 企业类型：\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 格式三：投标承诺函

## 投标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_（工程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已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和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方已详细研究并理解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内容，同意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文件内容和约束无异议，充分了解了现场条件对可能存在的所有风险都已充分考虑，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承认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

2. 我方已充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有关报价方式及变更、结算方式，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 120 天内有效，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

4.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一切资料、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 我方同意按照贵司可能提出的要求并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6. 我方如果中标，我方保证：

6.1 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任务。

6.2 保证将我方的资质承包范围不能涵盖或不具备相应能力(该能力须保证进度和质量且须获得招标人认可)的部分专业工程（如果有），委托获得招标人批准的具备相应专业资质和能力的单位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及进度。

6.3 保证所完成的设计将完全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符合或优于招标文

件、技术条件、合同条款的要求。若我方完成的设计文件未能达到招标人（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我方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修改设计文件，直至得到招标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认可为止。

6.4 承诺严格遵守本合同工期，保证尽一切力量确保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承担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用地规划及施工报建等各项报批工作。各项报建报批工作所需的时间已包含在本项目总工期内，并承担各项报建工作中存在的审批缓慢，审批不通过等风险，因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报建工作程序与现有报建流程不相符所带来的报建延误等风险，由我公司承担。若我公司未能按投标承诺的工期完成本项目，除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我公司承担由于违约解除合同退场造成的对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6.5 保证投标所报的项目负责人（可兼施工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7日内到职，全过程服务于本项目，在过程中非不可抗力或招标人要求不得更换。我方违反以上承诺的，同意按合同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6.6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确保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为此负相关的法律责任。我方承诺，投标时拟投入到本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人数不低于住建部相关文件的最低要求。

6.7 保证按国家的有关规定制订保证民工工资支付的方案及保证措施，否则，我方愿按合同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招标人的全部损失。

6.8 如我司有幸中标，承诺所投入本项目的设计及施工人员、主要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或优于招标人要求，所投入本项目的辅助设备、材料与主要材料、设备质量一致并有良好的配套性，若我方投入本项目的设计及施工人员、主要材料、设备未能达到招标人要求的，我方将无条件根据要求进行调整，直至得到招标人的认可为止。

6.9 如我司有幸中标，承诺将根据本项目内容编制详细的设计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并报经招标人审批后实施。

6.10 如我司有幸中标，在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参照招标人标准化管理要求，负责向招标人（含前期设计、监理、咨询单位）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含搬迁，如有），并配备保安保洁服务。

7. 我公司保证：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参与编制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勘察设计施工部分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填写参与编制勘察设计施工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负责清样校对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五：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

### 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职称	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
1		项目负责人		
2		技术负责人		
3		设计负责人		
4		项目指挥长		
5		专职安全员		
6		施工各专业负责人（土建、安装等）		
7		设计各专业负责人（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等）		
8		勘察负责人		
9		勘察技术人员		
...		...		
备注： 1、“岗位”要求（除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外）由投标人经综合考虑本项目建设规模及现场实际情况后在本表中列出相关项目管理团队人员，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将由交易系统提取后供各单位在履约时比对、查核。 2、投标人应根据本表备注中的“岗位”要求，填写本表“岗位”栏和相关人员“姓名”、“职称”和“职称证书编号”栏。“职称”栏填“高级”、“中级”、“初级”或“无”；无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无”；同时具备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职称证书编号。投标人完整填写相关表格内容后，投标登记方能成功（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 3、如评标办法对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管理团队进行评审的，如相同岗位投入人员姓名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中姓名为准；投标人提供的团队人员职称或资格（含证书编号）情况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六：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 \_\_\_\_\_ (身份证号：\_\_\_\_\_ ) 负责对投标文件的  
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区(县) ××街(路) ××号××  
大厦××房)

**格式七：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  
分项工程清单**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  
部分项工程清单**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详见第5点“打√”标识。

(1) 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2) 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3) 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投标施工组织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b>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b>	<b>建设单位</b>	<b>投标单位</b>	<b>备注</b>
<b>一、基坑支护</b>	( )	( )	
(一)开挖深度超过3m(含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二)开挖深度虽未超过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b>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b>	( )	( )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 )	
(二)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5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10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	(√)	( )	

15kN/m 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四、脚手架工程	( )	( )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	
五、拆除工程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 )	
六、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七、其它 (一) 水下作业工程。 (二)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三)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	( )	
一、深基坑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5m（含 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sup>2</sup>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 及以上。 (三)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	( )	( )	

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 )	
(二)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 )	
四、脚手架工程	( )	( )	
(一)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	
(二)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	
五、拆除工程	( )	( )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 )	
(二)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 )	
六、暗挖工程	( )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 )	
七、其它	( )	( )	
(一)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 )	
(二)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 )	
(三)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 )	
(五)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安全管理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内容，编制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格式自拟）

##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工程名称]

# 投标文件

经济标

投标人: \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 格式八：经济标投标书

# 经济标投标书

工程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中	勘察费投标报价	_____元;
	设计费投标报价	_____元; 投标下浮率: ____%。 说明: 设计费报价=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1-投标下浮率)。
	BIM技术应用费(含设计阶段BIM及施工阶段BIM)	_____元; 其中: 包干单价为_____元/平方米。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	_____元; 投标下浮率: ____%; 说明: 建安工程费报价=建安工程费最高投标限价×(1-投标下浮率)。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一栏需书写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单位全称，可由牵头方签字、盖章。
- (2) 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投标下浮率如下浮 5.00%，填写“5.00%”。投标报价及投标下浮率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格式八-1：勘察费投标报价表

## 勘察费投标报价表

序号	工作项目	计量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合计 (元)	备注
1	岩土工程勘察-详细勘察	米	3700			
2	岩土工程勘察-施工勘察	米	20000			
3	波速测试	孔	12			
4	抽水试验	孔	7			
5	土壤氡测试	点	262			

注：

- 1、中标人需按总报价的金额完成本次招标内容及勘察任务书内的全部内容，结算按合同相应条款执行。
- 2、中标单位在进场开展工作之前，需编制勘察工作方案，报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 3、勘察费投标总报价的最高投标限价为 366.86 万元(其中：岩土工程勘察-详细勘察、岩土工程勘察-施工勘察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 150 元/m，抽水试验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 3500 元/个，波速测试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 3500 元/个，土壤氡浓度测试综合包干单价投标报价应不高于 180 元/点)。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否则由评标委员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 4、勘察费用合计金额应与经济标投标书中勘察费金额一致。
- 5、勘察费总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报价文件、负责清样校对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 三、定标文件格式

格式十一：定标文件封面

[工程名称]

# 定标文件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定标文件内容参考定标因素需求格式自拟